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8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69138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丰元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		
办公地址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	
电话	0632-6611106	0632-6611106	
电子信箱	fengyuan@fengyuanhuaxue.com	fengyuan@fengyuanhuaxu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业务情况

1、草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草酸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工业草酸、电子级精制草酸、草酸衍生品。草酸作为一种重要的化工原料,应用领域非常广泛。草酸在制药行业中主要用作维生素B6、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等原料药的原料;在稀土行业中草酸是离子型稀土矿采选、稀土元素分离和提纯的重要沉淀材料,特别是提纯镧、铕等高端稀土元素的不可替代的重要原材料。除上述领域外,草酸在MLCC(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电子陶瓷、钴盐、磁性材料等新型高端材料的生产以及在非稀土类矿山(铜矿、铁矿等)开采新工艺中都是必需的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在持续稳定发展草酸传统业务的同时加大对新兴领域的开发力度,随着海外稀土矿山开采,我国草酸出口将出现快速增长,2018年公司客户全球化分布更为广泛,除日韩、东南亚等传统优势地区外,中南美洲、加拿大等地区都取得重大突破,特别是在新兴的高端电子化学品应用领域中,公司加大了与日本松下和日本富士的合作。

2、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

公司正在实施建设的正极材料项目,规模为年产1.5万吨。其中磷酸铁锂一期年产3000吨生产线已具备正常生产能力,三元材料项目一期年产2000吨生产线处于试生产阶段。目前正极材料产品已得到国内十余家一线电池厂家的认证。随着产线正式步入投产阶段,产品将不断推向市场。同时磷酸铁锂二期和三元二期及NCM811的产线建设正在快速推进。公司与鹏辉能源、比克、遨优动力、嘉拓新能源、沃泰通等国内知名电池企业已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凭借持续的技术优化和产品质量稳定提高,公司有信心尽快获取比亚迪、LG化学、CATL、亿纬锂能、孚能科技等其他国内一流电池生产厂家的认证。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公司行业地位

1、草酸行业

草酸行业目前为成熟稳定发展的行业。行业内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竞争,已形成了以国内几家企业为核心的高度集中的市场格局,以丰元股份、通辽金煤、龙翔实业为代表的三家龙头企业各自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多年以来,公司一直是草酸行业领跑者,在技术创新、产品开发、环保治理、有效产能、产量、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始终名列行业前茅。

丰元锂能设立伊始,就确立了高能量密度及高安全的产品发展方向,以产品差异化来提升企业竞争力。公司拥有一支国际化研发团队,在GSEM前任首席技术官金佑成博士的带领下,高镍三元NCM811中试产品经韩国知名的锂电池正极材料检测中心检测,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今后公司将继续提升和改善产品性能、集中资源服务优质客户,实现持续稳定快速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64,810,857.30	320,909,160.88	-17.48%	256,426,07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08,895.72	37,901,717.49	-56.97%	22,717,07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44,834.11	32,446,740.74	-65.96%	17,581,74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57,782.53	23,899,243.37	232.06%	27,963,50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9	-56.41%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9	-56.41%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	6.83%	-4.00%	4.2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782,614,890.14	751,457,603.71	4.15%	564,486,74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0,382,414.84	570,570,961.90	1.72%	537,944,895.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770,660.77	64,480,280.76	60,770,448.43	67,789,46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90,948.54	6,245,018.25	2,739,398.51	333,53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8,371.86	5,876,492.25	2,378,148.40	-38,17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160.96	42,384,263.33	23,129,525.68	9,596,842.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光辉	境内自然人	43.54%	42,200,000	42,200,000	质押	22,5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	3,876,400	0		
五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3,373,600	0		
青岛悦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3,000,000	0	质押	3,000,00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2.30%	2,230,000	0		
钟伟澜	境内自然人	0.93%	900,000	0		
钟环	境内自然人	0.88%	853,327	0		
广东喜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541,800	0		
深圳市孚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440,000	0		
王荣锦	境内自然人	0.33%	319,36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何雪萍、钟伟澜、钟环、王荣锦四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余六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何雪萍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230,000股,公司股东钟环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853,327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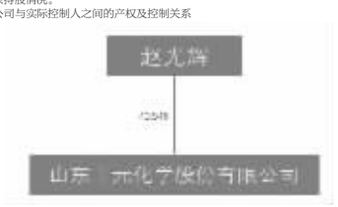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在稳定持续发展主营业务草酸板块的同时,积极推进新能源板块的项目建设并取得突破性的进展。2018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通过产品不断优化和产品质量稳定提高,满足不同领域的下游客户对产品性能、规格的要求。报告期内,草酸板块在保持传统领域应用需求稳定的情况下,积极开拓国际新兴领域的草酸应用,特别是在新兴的高端电子化学品应用领域中,加大了与日本松下和日本富士的合作;在国外稀土矿山和土壤改良中草酸应用较以前年度呈现大幅增长趋势,公司在上述相应的国家和地区部署了销售网络。在锂电正极材料板块中,公司新能源研发团队在GSEM前任首席技术官金佑成博士的带领下,NCM811中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481.09万元,同比下降17.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30.89万元,同比下降56.97%。2018年草酸国内市场受到环保限产和下游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产销量出现不同程度的减少,是导致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另一方面,锂电正极材料业务尚处于试车和产品认证阶段,新增业务板块未能产生业绩贡献。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实施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建设,截止2018年12月31日,磷酸铁锂一期3000吨产线已具备正常生产使用条件,产品先后通过下游十余家电池厂家的认证;三元材料年产2000吨生产线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试车产品逐步送往下游客户认证。预计随着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的正式投产,新能源正极材料板块将成为公司利润新的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总资产78,261.49万元,期末每股净资产5.99元,资产负债率25.84%,整体来看,公司资产结构良好,经营现金流较上年同期增长232.05%,良好的经营现金流,有力保障了丰元锂能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主要设备盈利能力稳定,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目前未出现替代资产及资产升级换代现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草酸	176,918,649.73	48,238,369.67	27.27%	-15.82%	-15.23%	-0.50%
精制草酸	31,256,276.97	4,607,182.70	14.74%	-24.87%	-26.57%	1.97%
硝酸钠	41,981,552.63	2,046,785.35	4.88%	1.98%	19.42%	-13.8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净利润较去年减少2160万元,同比减少57%,主要因素分析:

本期草酸业务因环保限产等因素,产销量较2017年下降,减少毛利润所致,2018年草酸市场新增产能投放,行业竞争加剧,作为积极应对,公司发挥古龙酸母液生产技术优势,增加古龙酸母液草酸产量,保持了公司的草酸毛利率与去年基本持平。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162,636.31元	104,275,743.94元	应收票据:32,351,621.23元 应收账款:71,924,122.71元
2.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1,251,519.66元	1,638,954.37元	其他应收款:1,638,954.37元
3.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334,946,216.21元	218,156,326.48元	固定资产:218,156,326.48元
4.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在建工程	31,416,047.77元	96,118,306.61元	在建工程:96,118,306.61元
5.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881,302.99元	32,412,232.16元	应付账款:32,412,232.16元
6.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758,959.39元	792,031.44元	应付利息:188,409.38元 应付股利:3,510.15元 其他应付款:600,111.91元
7.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5,982,321.20元	13,662,465.66元	13,662,465.66元
8.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5,183,729.67元	—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为终审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不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修正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264,837,581.44	264,810,857.30	320,909,160.88	-17.48%
营业利润	18,178,687.20	13,945,562.33	41,981,367.09	-66.78%
利润总额	23,129,527.20	18,278,015.87	46,226,257.09	-6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76,578.16	16,308,895.73	37,901,717.49	-5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17	0.39	-5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2.83%	6.64%	-3.8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与本报告期初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总资产	774,812,587.22	766,531,976.35	751,457,603.71	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2,525,859.42	580,382,414.84	570,570,961.90	1.72%
股本	96,913,800	96,913,800	96,913,8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01	5.99	5.89	1.70%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公司在2019年2月28日的业绩快报公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9,276,578.16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6,308,895.73元,业绩快报公布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较相差15.40%。造成以上差异的原因是对效益奖跨期、费用跨期的调整,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6.77万元。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审字[2019]第3-00210号审计报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6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赵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 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3)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监督和审计,每个季度末对理财资金的使用和保管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利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7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4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陈令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2018年末总股本96,913,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至145,370,70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将继续监督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健康长效发展。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利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会议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2019年4月19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9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与公司参股企业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丰元”)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主要内容为公司2019年所需原材料,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超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硝酸	市场价格	5000	1199.32	3565.54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硝酸	3565.54	5000	94.42%	-28.6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2018年硝酸价格波动较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2018年已经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齐共军

住所:枣庄市台儿庄区东顺路北首

经营范围:硝酸生产、销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18年12月31日,联合丰元资产总额124,052,424.86元,净资产29,999,338.61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57,102,396.98元,净利润6,386,105.34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是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关联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认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联合丰元在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服务质量较好,能够满足本公司的需求,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对象同等对待,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公允合理,付款账期与结算方式同非关联方一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同意将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因日常生产的需要,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公司参股企业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交易定价原则公平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拟利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保证满足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实现资金最大的管理收益。该10,000万元的额度可滚动使用,累计总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情况

(一) 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进行滚动使用,累计总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

(二)投资品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风险较低、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并签署理财产品协议书,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三)委托理财的要求

公司在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及时进行理财产品购买或赎回,委托理财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四)决议有效期

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发行主体、类型、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等。公司与受托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

(2)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谨慎确定投资期限,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快速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品种为:人民币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等综合授信。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 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以上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最新印发的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修订,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有关变更情况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根据上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3、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会计当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执行。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由现行“四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分类;

(2)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3)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影响当期损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不涉及公司相关业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